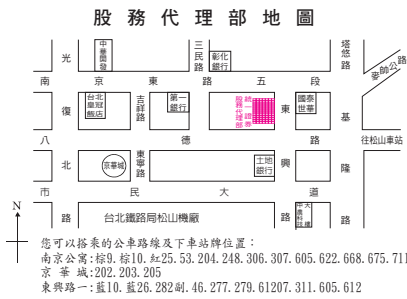


105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1樓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服務代理專線：(02)2746-3797(代表線)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01號
恆業公司 承印 電話：(02)2601-4648

股東 台啓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第一聯：親自出席通知書

(103) 親自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103年6月6日舉行之103年股東常會，即請查照並將出席簽到卡寄交本人收執。

此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出席者請蓋背面委託書處)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編號： 核對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

(103) 出席簽到卡

親自
 委託

時間：民國103年6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111巷1-1號本公司餐廳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股東通訊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出席編號： 核權

第二聯：出席簽到卡

注意事項

- ※貴股東(限壹仟股(含)以上)如委託徵求人出席暨領取紀念品者，請於**103年5月12日至103年5月29日(星期例假日除外)**洽下列所列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場所辦理。
- ※如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當天(103年6月6日)至會場領取，股東會後恕不發放。
- ※紀念品領取時間**103年5月29日上午8:30~下午4:30**憑本通知書至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東興路8號；電話：02-2746-3797)領取。
- ※紀念品領取有關訊息可在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pscnet.com.tw/>)紀念品專區查詢。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3年6月6日

序號	徵求人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1. 曾穎堂 2. 曾榮孟 3. 劉炳鋒 4. 古志雲 5. 廖祿立 6. 廖本林 7. 江鴻祐 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1. 林敏逸 2. 紀志毅 3. 廣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持職業道德及品格操守。 2. 追求創新、提升附加價值。 3. 注意長期策略，追求永續經營。 4. 兼顧股東、員工福利，積極回饋社會。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台北市懷寧街70號 (02)21811911 證券代號：2484 竹科分行：新竹市金山街2號 (03)5638080 文心分行：台中市文心路4段875號 (04)22469988 嘉義分行：嘉義市民生北路241號 (05)2286600 南高雄分行：高雄市一心二路21號 (07)3366768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閱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56)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變更)申請書

戶號	原留印鑑					
戶名						
電話						
原登記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目	帳號	檢號
(無誤免寄回)						
(新)變更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目	帳號	檢號
	郵局	存簿(H)	P07	局號	帳號	

- ※銀行資料務請填寫完整，如因此無法匯款，則改寄支票。
- ※貴股東若不知如何填寫匯款帳號，請檢附欲匯款之本人帳號存摺影本，以利正確輸入資料。
- ※本公司現金股利之發放，除經登記以匯款方式領取者外，其餘均以支票掛號郵寄 貴股東。
- ※請於103年6月6日前寄回統一綜合證券服務代理部，俾以處理。

第三聯

105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一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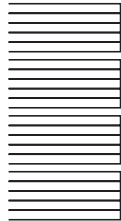


第四聯

56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
郵票

市縣區鄉鎮里路街巷弄號之(樓)
收件人： 號

證券代號：2484

第五聯 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格式一	格式二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56 希華晶體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6日舉行之103年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承認102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2.承認102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3.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4.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5.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 6.同意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7.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編號： 核對：

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103年6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台北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111巷1-1號本公司餐廳，召開103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102年度營業報告案。2.監察人審查102年度決算報告案。3.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事項報告案。(二)承認事項：1.承認102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案。2.承認102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2.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四)選舉事項：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五)其他議案：同意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157,476,022股計算，每股配發0.6元現金股利有關上項股東股利之配息率嗣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影響本公司可參與配股之股數，致股東之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事宜。
- 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本公司新任董事，自該董事就任之日起，如有公司法第209條競業禁止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 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03年4月8日起至103年6月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附上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一聯親自出席通知書暨第二聯出席簽到卡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五聯委託書暨第二聯出席簽到卡全聯摺疊寄回，並請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核對簽名或蓋章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於103年5月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free.sfi.org.tw>)，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後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右側『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公司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用紙使用須知

- 同時提供兩種格式用紙給股東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格式如第五聯。